二○一七年下半年台南市召會區負責與姊妹成全訓練信息摘要

總題：禱告盡祭司的職分

1. 祭司職任的恢復

讀經：出十九6，彼前二9，來四16，啟二二1。

出19:6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別的國民。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。

彼前2:9　惟有你們是蒙揀選的族類，是君尊的祭司體系，是聖別的國度，是買來作產業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、入祂奇妙之光者的美德。

來4:16　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受憐憫，得恩典，作應時的幫助。

啟22:1　 天使又指給我看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，明亮如水晶，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

職事信息摘錄：

祭司的意義

辭典上說，祭司是一個職業性服事神的人。大多數基督徒都能告訴我們說，祭司是一個事奉神的人。這是對的，但事奉神究竟是指甚麼說的？今日的基督徒會回答說，事奉神就是為神作工。這個答案是錯誤的！說祭司是一個事奉神的人是對的，但若說事奉神僅僅是為神作一些事那就錯了。

祭司不僅是一個為神作工的人，神並無意呼召我們為祂作甚麼。祂所要的就是盼望我們藉着敞開自己向着祂，而答應祂的呼召，並且說，『主，我在這裏，不是豫備好為你作工，而是豫備好被你充滿，被你得着，並與你合一。』除非我們與祂聯合，否則就無法為祂工作，也無法實際作一個祭司。祭司的主要功用不是工作，而是花時間在主面前，並被祂充滿、飽和、浸透，直到他在靈裏與主合一。神所計劃要得着的祭司體系乃是一個團體的人，這人是充滿祂自己，且將祂滿溢出來的。

聖經中的祭司

亞當與亞伯

第一個祭司就是第一個人，亞當。…在創造以後，神並未要求亞當作甚麼，祂不過將他擺在生命樹前。亞當把他的時間都花在神的面前，並且享受神自己作生命樹。亞當不需要為神作甚麼，只要一而再，再而三的接受神作生命的供應，使他充滿神，那麼亞當就會被神飽和、浸潤。但我們知道，亞當最後使神失望了。亞伯是第二個祭司，他仍然沒有為神作甚麼。他只是按照神救贖的計劃來親近並敬拜神。亞伯並未作甚麼，只不過藉着照神救贖計劃所獻的祭物來尋求神的面。

以諾與挪亞

聖經再給我們看見，以諾與神同行。…以諾曾為神作了甚麼呢？沒有，聖經只說他與神同行。這個意思就是說，他與神合一，被神充滿，並作為一個祭司來彰顯神。一個真正的祭司乃是一個一直在神面前的人。

以諾之後就是挪亞。挪亞因造方舟而為神作了一件事，但是我們必須瞭解，挪亞是如何造方舟的。首先他是與神同行，然後他纔明白了神的旨意。乃是藉着與神同行，他從神領受了造方舟的啟示。他的工作是出自一個祭司性的啟示，這是祭司性的事奉。

亞伯拉罕與摩西

亞伯拉罕也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。他蒙了神的呼召，可是他還不知道往那裏去，這就是因為他是蒙召來活在神的面前。他的目的地就是神的面前。他不知道要往那裏去，但他確知他該在那裏。…我們如果細細的讀亞伯拉罕的故事，我們會發現他是一個真祭司。他一生是在至聖所內。不只在外院，不只在聖所，許多次他是在至聖所，在神那榮耀的光中。

再來看摩西。他被帶到西乃山，在那裏停留了四十天之久。毫無疑問，對他來說，那是真正的至聖所。四十天之久，他與神同在，完全的、透徹的被神所浸透。當他從山上下來，百姓從他臉面上看見神的榮光。

我們對於事奉神的觀念必須改變，受矯正。作為一個祭司主要不是為主作甚麼，而是被主得着。我們必須多花時間在主面前，讓祂進來充滿並浸透我們。我們眾人必須被祂的榮耀所浸潤、滲透，然後我們纔能與祂合一，也在祂裏面彼此合一。基督徒的工作與事奉必須是出於這個祭司體系的。請記得，神無意要我們為祂作工。不，絕不！我們如果認識祂心所要的，我們就會完全向祂敞開，叫祂能以祂自己來充滿我們。這就是祭司的體系，這也就是今日神所要得着的一班人。（祭司的體系，第一篇。）

祭司職任的恢復

主的恢復乃是祭司職任的恢復

關於祭司的事奉，在人這一面總是失敗的，但在神一面總是一再的恢復。…主的恢復不是為主作甚麼，或是一個甚麼運動的問題。主的恢復完全是作祭司的問題。我們眾人必須被帶到主的面前。我們必須學習如何被主得着，被主佔有，直等到我們被主所充滿、飽和、滲透。讓我們都忘卻任何種的工作，那不是我們的責任，乃是祂的責任。我們的責任只是守住祭司的生活。

我必須再說，主的恢復乃是祭司職任的恢復。召會生活的恢復不是一個運動，工作或活動，而是祭司職任的恢復。主所需要的，乃是一班人被帶到主面前去，也是被帶到主裏面去，而與主合而為一。這樣主纔能自由的流出去，成就祂的目的，而實現祂的意旨。（祭司的體系，第二篇。）

作祭司供職的路—來到施恩的寶座前

我們怎樣纔能作祭司，供祭司的職分？作祭司的路非常簡單，就是照着希伯來四章十六節所說，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受憐憫，得恩典，作應時的幫助。而啟示錄二十二章一節也說到寶座，從這寶座有生命的活水流出。我們將這兩處經文對照起來看，立刻就領會，憐憫和恩典就是活水從神流出來作人的生命。當我們到神面前朝見神，接觸神，在靈裏禱告神，摸神寶座的時候，都會有這個經歷，覺得神的靈就在我們靈裏流通。聖經裏不只說神的靈在我們裏面運行，像膏油一樣的塗抹，也說像生命活水的流通。當我們親近神，禱告神，與神有交通時，我們裏頭就感覺神的靈從我們經過，叫我們裏面得着供應。這個供應就是應時的幫助，也就是神的憐憫和恩典。（祭司的體系與神的建造，第八篇。）

與神交通的實行—操練有定時的禱告

一　最好的時間乃是早晨

照着我們大家的經歷，每一天裏最好要劃出來的時間，就是早晨，天沒有亮的時候。這時候你睡過了一夜，精神很充足，並且一切人事的接觸都還沒有開始，環境，心境也都很寧靜，在這時候你進到神面前和神交通，乃是最上好，最甜美的。（初信課程，第二十二課。）

二　劃出一定的時間禱告

當然，這個時間的問題，並不是太呆板的，乃是照着各人的情形來定規。你看見彼得是在午正，哥尼流是在申初。我們也不知道但以理一天三次是在甚麼時候。這個不是呆板的。有的人早晨最合式，就可以在早晨辦事之前，先有一段時間來呼吸神。有的人整天都很忙，只有中午有一段時間休息，自然，就在那一段時間裏抽出二、三十分鐘來吸取神，也是一個很好的定規。有的姊妹們有家務，早晨不容易找出時間來，也許是等到上午買了菜之後，孩子也上學了，先生也上班了，中飯還不必燒得那麼早，就在十點鐘的光景，也可以劃出一個時間來，安安靜靜的到神面前去呼吸神。還有的人也許該像哥尼流一樣，在每天下午三、四點，找出一點時間來到神面前也可以。這個時間可以由你自己隨意定規。

不過有一點需要題起的，就是千萬不要安排一個時間是你要睡覺的時間。有的弟兄姊妹是等到一天都忙完了，最末了纔來親近神。在這個時間，已經精疲力盡了，常常一面禱告，一面就睡着了。所以那是一個最壞的時間。當然，到底甚麼時候最好，也不是呆板的，有的是在清晨，有的是在中午休息之後，可以隨各人的情形來定規。（如何享受神及操練，第十二篇。）

三　劃出一定的地方禱告

第二，也要劃出一定的地方來和神交通。我自己有一個感覺，覺得魔鬼在這件事上對於基督徒實在有破壞。你看今天地也貴，房也貴，大家都擠在一起，很少的基督徒能有一個專一用來禱告的房間。我們大家都得承認，住在這種擠在一起的房子裏很難禱告。但要好好禱告，安靜的地方實在不可少，所以大家還必須盡可能找合式的所在。

你千萬不要說，哦，和神交通這是靈裏面的事，不在乎外面如何。請記得，連我們的主耶穌還沒有屬靈到這個地步。聖經明明說，主耶穌有的時候都需要到山上去禱告。這個地點是很有講究的，大家去實地比較一下就知道了。（初信課程，第二十二課。）

四　首要的事乃是朝見神

首要的，你在這一段時間裏來吸取神的時候，千萬不要掛着許多的事，千萬不要把許多的事拖來禱告。你掛的事情越多就越摸不着神，你越為事情禱告，就越禱告不着神。你要注意這個『着』字。你禱告神，一定要禱告得着，好像打人就要打着，不然就是打空氣了。但你若在禱告裏掛着許多事務，定規禱告不着神。你要禱告得着神，就要先把一切的事都丟開。你記得我們從前說，禱告享受神第一點就是朝見神。你不是去為事情禱告，你乃是去朝見神。你是去尋求神，去碰一碰神，去和神接一個頭。

現在我們都懂得了，神是一個靈，是住在我們的靈裏，所以我們一來禱告，就要學習把我們這個人調到裏頭來，收回到裏面來，到我們的靈裏朝見神，到我們的靈裏來摸着神。當我們在靈裏摸着神了，碰着神了，到這個時候，我們再禱告；這樣，我們一禱告就禱告着神了。

我怕有的弟兄姊妹，還不太懂這個禱告着神是甚麼意思。比如說，我來找黃弟兄，要對他說話，我一進到他的房間，就大喊大叫講起來了；但是黃弟兄的眼睛一直看馬路，不看我，我這個講就沒有講着他，沒有講到他裏面去。那麼我怎麼作法呢？我或者稍微等一等，等他轉過臉來；我或者跑到他面前去看看他。我看見他的臉了，這時候我就可以講着他了。所謂的禱告着神就是這個意思。但有的弟兄姊妹禱告卻不是這樣，他去禱告的時候，不管裏面有沒有碰着神，不管裏頭有沒有面對着神，急急忙忙的就禱告了一大篇。禱告完了，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，就起來走掉了。究竟他禱告的時候，主耶穌的臉有沒有朝着他，他都不知道。這個禱告就是沒有禱告着神。

所以在你到神面前親近祂的那一段時間裏，總要操練把你這個人收回到靈裏，在靈裏朝見祂。你知道為甚麼禱告要閉眼睛？就是要把你這個散出去的人再收回來，再集中回來，叫你能進到靈裏頭來和神碰一個頭。所以我們在禱告的時候，不要太快說話，要先有一點安靜，先有一點靜默。禱告的話多不一定就好。不光開頭的時候要安靜，連在禱告的過程裏，若有一點安靜也是很好的。…要知道許多時候，連禱告的話都會把你從靈裏帶出去了，所以你需要稍微停一停，把整個人再帶回來。（當然有的時候是不可以停的，因為一停，靈就跑掉了。這要看當時的情形而定。）所以在禱告裏，你也要學習有一點靜默，不要太匆忙了，要從容一點，安靜一點。（如何享受神及操練，第十二篇。）

五　禱告重在靈的釋放

在一個正確的禱告裏，事情的成全與事物的得着是附屬的，靈的操練纔是主體的。你每次禱告神，都該叫你的靈得着操練。所以，你每一次到神面前，不該憑記憶，憑思想，也不該憑人的託付，乃該單純的憑着靈。你要先把你的全人收回來，安靜下來，回到你的最深處，摸裏面的感覺，就是你靈裏的感覺，而後照着這最深的感覺發表出來。比方，你最深處覺得有罪，你就認罪；覺得痛苦，你就流淚；覺得喜樂，你就讚美。你總要先摸着裏頭最深處的感覺，而後照着這感覺禱告。

我們與神之間的故事，大都發生在這種用靈的禱告上。神光照我們，檢點我們，對付我們，責備我們，破碎我們，或者是有甚麼恩典臨到我們，常常是在我們這樣用靈禱告的時候。有的弟兄姊妹雖然在日常生活中，有些事務性的禱告，也曾蒙神垂聽和成全，但他那個人卻從未在神面前蒙到光照，受過對付，而有過甚麼改變。這個原因沒有別的，只因他的禱告裏不會用靈摸着神，很少在靈裏真實的遇見神。（祭司的體系與神的建造，第四篇。）

參考書目：祭司的體系，第一至二篇；祭司的體系與神的建造，第八篇；交通與神人調和，第三篇；初信課程，第二十二課；如何享受神及操練，第十二篇。

實行與操練：

一　認真地考慮自己的時間表，安排一個禱告的時段，至少二十分鐘。並且找到一個安靜的地方。最好每天時間和地點是固定的，以便養成定時禱告的習慣。

二　在定時禱告中，操練將全人收回到靈裏，在靈裏朝見神、碰着神。

三　在定時禱告中，操練將所得着的光照和享受，寫在禱告簿上。